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提出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局對立法會 2018 年 8 月 15 日第 845/E644/VI/GPAL/2018 號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8 年 7 月 30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工商業發展基金對非凡航空的援助是基於當時拯救本地航空業、旅遊業和提振市民對整體經濟的信心為目的；而該公司在獲援助後，其航數、取消航數都有改善。至於基金接受有關公司以本票提供擔保支付，乃本澳商業借款慣常做法，本票可供日後未能償還款項時，直接透過司法途徑進行追討之用。然而基金經本次個案後，亦已對大額貸款個案的審批及擔保要求更為嚴謹和制度化。

工商業發展基金將持續跟進事件，對相關公司之保證人作追討。基於考慮到立法會公共財政事務跟進委員會意見及社會對非凡航空貸款個案的關切，工商業發展基金決議重新檢視相關個案，包括有關貸款的審批程序及後續的追討程序。同時，基於公平公正考慮，以及有鑒於議員和社會存在著疑問，工商業發展基金決定把非凡個案相關卷宗移送廉政公署展開調查。

局長

戴建業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